

广西科技馆常设展区局部更新改造项目补充协议

甲方：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馆(广西青少年科技中心)

乙方：深圳市南天门网络信息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于2024年9月26日就广西科技馆常设展区局部更新改造项目（GXZC2024-C3-005375-KWZB）签订了合同，合同编号为12N49850165320242203。合同约定交付使用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内。在项目进行过程中，为更好的提升展览展示效果，进行了多轮深化设计和细节调整，开工竣工日期因此顺延。现经双方协商，约定将项目交付时间推迟至2025年10月31日前，并在开放试运行1个月期间完成整改，于2025年11月30日前验收。

除上述补充外，其余条款均按原合同执行。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合同的补充，壹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甲方：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馆(广西青少年科技中心)（章） 	乙方：深圳市南天门网络信息有限公司（章） 
单位地址：南宁市民族大道20号	单位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洪田路155号创新智慧港1栋701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	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	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电话：0771-2802163	电话：0755-27400363
电子邮箱：67653367@qq.com	电子邮箱：1663077748@qq.com
开户银行：建行南宁市邕州支行	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深圳沙井支行
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12450000498501653E	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91440300791713006Q
账号：45001604256050501983	账号：443066216013004940855
邮政编码：530000	邮政编码：518104